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 施工许可证

(正本)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44040820200819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
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珠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0年 08月 25日

建设单位	珠海亿胜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珠海亿胜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二期建设项目二期		
建设地址	珠海市高新区科技八路南、创新九路西侧		
建设规模	58112.19平方米	合同价格	16760 万元
勘察单位	广东省珠海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广东都市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香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珠海品成建设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马强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黄莉莎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周绍凤	总监理工程师	卜云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温盛昌	合同工期	2020.07.14~2021.11.22

备注：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给排水工程、建筑电气工程、消防工程、通风空调工程、装饰装修工程、门窗工程。质量监督注册号:ZJ44041320200818011;安全监督注册号:AJ44041320200818011

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附件

施工许可证编号： 440408202008190101

工程名称： 珠海亿胜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二期建设项目二期

建设地点： 珠海市高新区科技八路南、创新九路西侧

建设单位： 珠海亿胜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温盛昌

建筑工程项目明细表					
名称	建筑面面积/长度（平方米/米）			层数	
	基底面积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1#厂房	3675.05	39163.42	0	9	0
2#员工宿舍	870.53	5566.03	0	7	0
地下室	0.0	0	13382.74	0	1
总建筑面积： 58112.19		地上建筑面积： 44729.45		地下建筑面积： 13382.74	
变更记录及其他信息：					

盖章

注意事项：

1. 本附件根据需要随《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一并核发。
2. 本附件与《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同时使用方可有效。